

2024年度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
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本级)
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1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3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3
第二部分	10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二、收入决算表	13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
第三部分	28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0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4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5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6
第四部分	37
名词解释	37
第五部分	40
附件	40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主管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

（二）负责检查并处理区直机关各部门、各街道办事处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及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按有关条例或规定，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检举控告和党员、党组织的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律检查机关管辖范围内的比较严重或复杂的案件。

（三）负责调查处理区政府各部门、各街道办事处及工作人员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违反政纪的行为，并根据责任人所犯错误的情节轻重，做出相应的政务处分（对涉及选举产生的领导干部按法定程序办理）；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受理个人或单位对监察对象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

（四）负责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制定党风党纪教育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纪检工作方针、政策的宣传工作和对党员遵守纪律的教育工作，表彰抓党风党纪成绩突出的先进单位和个人。

（五）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行政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教育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遵纪守法、

为政清廉。对于忠于职守、清正廉洁、政绩突出的工作人员，提出表彰奖励的建议。

（六）调查全区党组织和党员遵纪守法的情况，研究党风、党纪中的有关问题，拟定相应党纪条规和政策规定。

（七）调查监察对象遵纪守法情况，研究政风政纪中出现带普遍性、倾向性的问题，起草行政监察工作的地方性法规和政策规定并负责监督实施；了解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办事处制定的有关政策情况，对其违反国家法律和有损国家利益的条款提出修改、补充的建议；变更或撤销下级行政监察组织不适应的决定和规定。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0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2024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行政单位	67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4年，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单位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党治党，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全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在上级纪委监委和区委的领导下，围绕中心

大局，以做实政治监督践行“两个维护”，以深化集中整治厚植党的执政根基，以“打深井”式审查调查持续铲除腐败滋生的土壤和条件，以探索实施“五项机制”做强基层监督，以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充分发挥纪律教育约束、保障激励作用，纪检监察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深学细悟铸忠诚，政治监督质效不断提高。区纪委监委建立常态化学习机制，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第一议题”来学习、“第一遵循”来贯彻、“第一要件”来落实，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示范带动全区纪检监察系统用心领会、用情感悟、用力践行。聚焦“推动营商环境改革创新”，明确古厝招商引资、小微企业经营等监督重点，设立营商环境监测点，严肃整治建设工程、招投标领域破坏营商环境问题。协助区委开展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检查，个别约谈领导干部 119 人，推动问题整改 139 项。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查处违反政治纪律案件。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遗产保护传承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将古厝保护纳入政治监督重要内容，纵深推进古厝保护监督，打造监督工作品牌，相关工作成效被《学习强国》《中国纪检监察报》等媒体平台宣传报道。

（二）集中整治护民利，可感可及成效不断彰显。把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协助区委建立“区领导领题推、主管部门深入治、纪委监委跟进督”的全链条责任体系，建立“四联一定”、委领导包案、委领导包联重点整治项目、职能部门协同联动等工作机制，构建问题共答、一体发力的良好格局。坚持一手抓案件查办、一手抓专项整治，紧盯专项整治和具体实事，严肃查处一批群众深恶痛绝的典型案件，倾力解决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急难愁盼问题，切实办好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好事。集中整治以来，全区共查处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342 个，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150 人。开展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找准找实纠治整治重点，深挖细查殡葬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聚焦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治理，找准“整治违规发放福利”小切口，坚决刹住违规发放津补贴和福利的歪风。持续深化“点题整治”，探索纪委监委与人大监督、民主监督贯通协同模式，组织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特约监察员开展实地监督检查，切实提升校园食品安全、违法建设处置、基层医疗机构建设等领域监督质效。深化“强基促稳”专项行动，进一步压实初次举报首查责任制，全过程纪实、全周期反馈、全链条监督，有效化解了一批重复信访举报问题。

（三）纠树并举齐发力，正风肃纪成果不断拓展。协助区委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召开警示教育大会，通报典型案例 12 批 33 人次，拍摄警示教育片《迷失的初心》、汇编 8 名严重违纪违法人员忏悔材料，组织全区党员干部接受教育并撰写心得体会，引导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利用干部职务职级晋升个人成长关键节点及节假日等时间点开展纪律教育，严格执行“凡提必考”、任前集体廉政谈话等制度，常态化提醒党员干部敬畏纪法、守住底线。紧盯公职人员违规出入私人会所、酒驾醉驾等问题，狠刹享乐主义、奢靡之风；梳理加重基层负担的形式主义突出表现，推动治理“小马拉大车”等突出问题，切实为基层松绑减负。全区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73 起，批评教育和处理 87 人，其中处分 66 人。坚持系统施治，选取“整治城管执法不作为、乱作为”开展项目化治理，查处城管队伍腐败和作风问题 48 起。坚持精准定性量纪执法，准确运用“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和处理 639 人次，其中第一、第二种形态分别占 73.1%、21.4%。规范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工作，把好“关键少数”廉洁从政关口。

（四）铲除土壤和条件，“三不腐”综合功效不断发挥。紧盯医药、国企、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强化反腐败高压态势，全区共立案 181 件，处分 196 人，移送检察机关 16 人。在高压震慑和政策感召下，26 人主动投案。坚持受贿行贿一起查，立案查处行贿人员 18 人次。紧盯新型腐

败和隐性腐败，严肃查处国企、工程建设等重点领域腐败案件，相关做法被《中国纪检监察杂志》刊登介绍。深化以案促改促建促治，紧盯责任缺位、制度缺失、监管失灵等问题，开展案后整改 40 件，撰写案件剖析报告 37 份。针对巡察、办案发现的突出问题，开展违规因私出国（境）专项整治，立案查处违规出国（境）17 人，督促全区开展自查自纠和整改，推动修订在职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有关规定。坚持以文化人，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用好“苍霞人家”生活馆—古田会馆—闽江红色航线教育基地—“美丽闽江”展示馆廉政文化精品览学路线，提升廉洁文化熏陶氛围。挖掘左宗棠纪念馆、永德会馆等古厝勤廉内涵，在“一线台江”公众号开设“古厝‘廉’载”专栏，宣传古厝保护监督工作，讲好古厝里的勤廉故事。

（五）利剑高悬常震慑，政治巡察效果不断强化。完成区委第四、五轮对 24 个单位的常规巡察，配合市委巡察组做好对区法院、区检察院的提级巡察，截至目前本届区委巡察覆盖率达 85%。充分发挥巡察在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中的作用，精准有效发现问题。深化巡纪联动、一线巡察，建立“联系被巡察单位的纪检监察室负责人担任‘不驻组的副组长’”工作机制，有效提升发现问题的“含金量”。突出“立行立改”，巡中移交侵害群众利益和廉洁风险问题，督促落实整改、清退违规款项。

开展“一巡一分析”，梳理固定资产管理方面共性廉政风险，针对性提出工作建议，推动修订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办法、加强业务培训。落实社区、经合社巡察全覆盖要求，完成对街道、社区、经合社全覆盖巡察。加强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制定巡察整改进展情况报告联合会商工作流程指南，推动问题整改落实到位。持续抓好省委巡视台江区委反馈问题的整治落实和巩固提升工作，组织开展“回头看”。推行“未巡先改”工作机制，形成5方面17种共性问题清单印发全区。

（六）改革创新提效能，规范化水平不断提升。探索实施“室组街”“1+X”“知督促评”“区块化”“联系点”监督等五项机制，持续完善基层监督体系，破解基层监督堵点难点，经验做法得到省委改革办肯定和推广，中央纪委《华东之窗》予以刊发。健全问题线索和案件“预警+督办”机制，提升案件办理时效。制定案件移送审理工作指南及审理“正负面”清单，开展案件质量评查，强化案件质量把关。用好基层小微权力监督平台，运用轮值复盘、通报预警、末位问责等方式强化平台管理，通过诉求必有回应、事事必有着落、事后必有回访的“三必”工作法，办结诉求投诉624件，公示公开事项1.95万条，开展“阳光直播”2825场。实行纪检监察干部全员驻群，规范实施“每日巡群+月分析”制度，发现职能部门不作为、慢作为问题87个，查处党员干部履职不力等问题26人次。

（七）严管厚爱有力度，干部队伍建设不断加强。区纪委监委带头旗帜鲜明讲政治，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党建工作责任制、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深入落实加强基层纪检监察监督工作要求，考录、选调和提拔晋升一批干部。完善平时考核评价和考勤管理机制，根据能上能下、人岗适配、适度交流等原则，进一步优化人员配置。完成派驻机构就近集中办公，优化调整派驻机构监督范围和监督室联系单位，提升改造办公、谈话场所并完善配套。开展11期“滨江清正讲坛”、2期纪检监察综合能力培训班，深化“师徒帮带”，制定完善线索处置集体会商、案件移送审理、信访值班等内控制度55项，助力履职能力提升。开展“古厝里的勤廉故事”系列勤廉教育活动，进行廉政风险点排查，落实廉政家访制度，出台纪检监察干部廉政建设负面清单，稳步启动区监委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专项工作，选聘特约监察员，主动接受各方面监督，坚决防止“灯下黑”。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33.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0.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09
		九、卫生健康支出	93.8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5.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33.34	本年支出合计	2333.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2333.34	总计	2333.34

-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333.34	2333.34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0.40	170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700.40	170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268.55	126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31.84	43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09	30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94	282.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08	7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71	137.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15	7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58	2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58	2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85	9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85	9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85	5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00	2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00	2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93	141.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75	25.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32	67.3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333.34	1901.49	431.8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0.40	1268.55	431.84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700.40	1268.55	431.84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268.55	1268.55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31.84	0.00	431.8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09	304.0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94	282.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08	70.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71	137.7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15	75.1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58	20.5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58	20.58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85	93.8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85	93.8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85	51.85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00	235.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00	235.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93	141.93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75	25.7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32	67.3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	2333.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0.40	1700.4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09	304.09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3.85	93.85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35.00	235.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33.34	本年支出合计	2333.34	2333.34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总计	2333.34	总计	2333.34	2333.3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33.34	1901.49	431.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00.40	1268.55	431.84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700.40	1268.55	431.84
2011101	行政运行	1268.55	1268.55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31.84	0.00	431.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09	304.0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94	282.9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08	70.0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71	137.7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15	75.15	0.00
20808	抚恤	20.58	20.5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58	20.5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0.5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85	93.8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85	93.8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1.85	51.85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00	42.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5.00	235.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5.00	235.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93	141.93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5.75	25.7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32	67.3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36.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0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0.79	30201	办公费	18.9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97.64	30202	印刷费	0.08	310	资本性支出	6.29
30103	奖金	480.6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9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2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71	30206	电费	0.9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5.15	30207	邮电费	14.9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2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9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64	30211	差旅费	0.8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1.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9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5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0.5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0.27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45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94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5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9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0.00

							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27.2		公用经费合计		17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7.9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7.94
其中：(1) 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7.94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2024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2333.34 万元，支出总计 2333.3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85 万元，增长 0.08%。主要是基本支出项目开支减少。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2333.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5 万元，增长 0.0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33.3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2333.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5 万元，增长 0.0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901.4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727.20 万元，公用支出 174.30 万元。
2. 项目支出 431.8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333.34 万元，支出总计 2333.34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1.85 万元，增长 0.08%，主要是：基本支出项目开支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333.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85 万元，增长 0.08%，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1101—行政运行 1268.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90.32 万元，下降 38.39%。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2023 年度行政在职人员五险二金等项目在

“2011101—行政运行”科目中支出，2024 年度调整至其他支出功能科目中支出。

（二）2011199—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31.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3.79 万元，增长 61.1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市县专项巡察经费，办案区域及谈话场所提升有关费用等项目支出增加。

（三）2013601—行政运行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37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2023 年度追加其他交通费用、其他人员补助支出等在

“2013601—行政运行”科目中支出，2024年度调整至其他支出功能科目中支出。

（四）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0.0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0.08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机关单位退休人员生活补贴等 2023 年度在“2011101—行政运行”科目中支出，2024 年度调整至“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中支出。

（五）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7.71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年基本养老保险等 2023 年度在“2011101—行政运行”“2011150—事业运行”科目中支出，2024 年度调整至“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中支出。

（六）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5.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5.15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年职业年金等 2023 年度在“2011101—行政运行”科目中支出，2024 年度调整至“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中支出。

（七）2080801—死亡抚恤 20.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5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退休人员死亡抚恤金支出增加。

（八）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57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

整，追加工伤保险 2023 年在“2011101—行政运行”科目中支出，2024 年度调整至“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中支出。

（九）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1.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1.85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年医疗、生育保险 2023 年度在“2011101—行政运行”科目中支出，2024 年度调整至“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中支出。

（十）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42.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2.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医疗、生育保险（医疗补助）2023 年度在“2011101—行政运行”科目中支出，2024 年度调整至“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中支出。

（十一）2120101—行政运行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1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追加定额公用经费等 2023 年度在“2120101—行政运行”科目中支出，2024 年度调整至其他支出功能科目中支出。

（十二）2210201—住房公积金 141.9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1.93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年住房公积金 2023 年度在“2011101—行政运行”科目中支出，2024 年度调整至“2210201—住房公积金”中支出。

(十三) 2210202—提租补贴 25.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75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年提租补贴 2023 年度在“2011101—行政运行”科目中支出，2024 年度调整至“2210202—提租补贴”中支出。

(十四) 2210203—购房补贴 67.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7.32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年购房补贴 2023 年度在“2011101—行政运行”科目中支出，2024 年度调整至“2210203—购房补贴”中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注：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注：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01.4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727.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74.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7.9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3.22%；较上年增加 0.36 万元，增长 4.61%。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务车辆使用年限增加，油耗增加，燃油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全年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7.9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3.35%；较上年增加 0.36 万元，增长 4.61%。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7.9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25%；较上年增加 0.36 万元，增长 4.61%。主要是随着公务车辆使用年限增加，油耗增加，燃油费增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主要是本年无公务接待费用支出。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 7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市县专项巡察经费（核拨）、纪检监察事务运行经费、专案经费（核拨）、购置办公设备费用、廉政文化建设费用、全员培训费用、办案区域及谈话场所提升有关费用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473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4.3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7.70万元，下降35.9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办公经费、培训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0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0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1.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8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5.7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本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专案经费（核拨）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9.50	99.50	99.5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9.50	99.50	99.5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度需要完成本单位的相关案件，含驻点、外调等相关方式。			本年已完成专案结案数 10 件。2024 年度预算 99.50 万元，执行数 99.50 万元，执行率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立案数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案件完成情况	≥2 件	1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5	5		

		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案件成本情况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追缴赃款	≥200 万	3539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3 次	1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区域及谈话场所提升有关费用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2.00	21.88	10	99.4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2.00	21.88	—	99.4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级纪委监委多次检查出区纪委办案点的问题，有必要进行谈话点改造、设备提升。			已完成对办案区域及谈话场所的设备提升，年度预算 22 万元，已执行 21.88 万元，执行率 99.45%。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覆盖率	≥7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支付率	≥8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22 万元	21.88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场所改造的满意率	≤80%	80	10	10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购置办公设备费用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4.00	4.69	10	33.5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4.00	4.69	—	33.5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基于建设专业化审查调查队伍及保密工作的需要，购置相关的设备。			财政下拨购置设备资金 14 万，单位实际支付 4.6894 万元，剩余 9.3106 万元未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采购完成率	≥80%	33.5	5	2.09	鉴于现有固定设备基本满足工作要求，秉持厉行节约精神，提高设备利用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25	25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支付率	≥8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4 万元	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备保障运转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备使用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					87.0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事务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50	72.91	29.87	10	40.97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5.50	72.91	29.87	—	40.97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营造我区良好的政治生态，为加快打造活力商都、滨江福地，高水平建设现代化国际城市核心区提供坚强纪法保障。			2024 年度预算 72.91 万元，纪检监察事务运行累计支出 29.87 万元，执行率 40.97%。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覆盖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合同执行率	≥1 份	1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0%	40.97	5	5		

	社会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率	≤26 万	23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培训完成情况	≥100%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业务保障满意情况	≤4 次	4	10	10	
总分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廉政文化建设费用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2.00	8.24	10	13.29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62.00	8.24	—	13.2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0 个街道的党风廉政工作宣传、古田会馆修缮更新、苍霞新城二期架空层廉政文化建设项目、鳌峰街道恒丰大厦廉政文化建设项目和上海街道楼宇廉政建设项目。区纪委监委“党员之家”等机关廉政文化建设			为增强党员干部的廉洁自律意识，主要开展以下工作：对派驻机构集中办公场所的廉政文化走廊进行升级，并委托福州日报社拍摄完成以我委相关留置对象为案例的警示教育片等。廉政文化建设费用年度预算 62 万，累计已支出 8.24 万元，执行率 13.76%。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目标数	≤2 项	2	5	5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情况	=70%	100	30	30	
		时效指标	目标完成率	=70%	13.76	5	0.98	根据项目进度表，已于次年初完成警示教育片拍摄全部款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62 万元	8.24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影响	≥3 次	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廉政文件建设保障满意情况	≥20 次	20	10	10	
总分						85.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全员培训费用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0	2.79	10	13.95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0	2.79	—	13.95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级纪委监委关于开展全员培训的要求，开展 1 期全员培训			组织开展 10 期“滨江清正讲坛”及 2 期台江区纪检监察综合能力培训班。全员培训年度预算 20 万，已执行 2.79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1 期		2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支付率	≥8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20 万元		2.79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60 人	73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体成员培训效果	≥85%	100	10	10	
总分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市县专项巡察经费（核拨）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福州市台江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	180.00	179.97	10	99.9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00	180.00	179.97	—	99.9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完成本年巡察任务			完成第四、第五、第六轮对 24 个单位的常规巡察，配合完成对法院、检察院的提级巡察。2024 年度预算 180 万元，实际执行数 179.97 万元，执行率 99.98%。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察完成轮次	=2.5 轮	3	10	10	
		质量指标	巡察验收情况达标率	=8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发放率	=8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参与项目实施的人员数	≥24 人	24	8	8		

	社会成本 指标	每轮巡察经费占用情 况	≤65 万	60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巡察报告完成情况	=70%	96	15	15	
	社会效益 指标	实施效益	=85%	100	15	15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巡察环境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